



GREAT CHINA HOLDINGS LIMITED

大中華集團有限公司

(按照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

股份代號：014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大中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日委任吳旭洲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

吳旭洲先生現年50歲，為台北律師公會會員，現任台北歐亞法律事務所所長、台北縣政府營造業審議會委員、台北縣政府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委員、台灣內政部法規會委員及台灣內政部警政署法律顧問。吳先生為「遠離醫療糾紛」一書的作者。

吳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本公佈日，吳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涵蓋之本公司股本權益。吳先生並未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按本公司之組織細則，吳先生須於來屆股東周年大會中退任並可以應選連任。吳先生之董事袍金為每年港幣六萬元，此乃董事會參考同類職務的一般報酬而訂定。

現任公司秘書梁豪輝先生之呈辭及新公司秘書謝家義先生之委任亦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日生效。

董事會謹此歡迎吳先生加入董事會，同時感謝梁先生對本公司的貢獻。

本公司於本公佈日之董事為：執行董事賀鳴玉先生(主席)及賀鳴鐸先生(董事總經理)、非執行董事邱垂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錦基先生、俞漢度先生及吳旭洲先生。

董事會代表
賀鳴鐸
董事總經理

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日，香港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商報刊登的內容。